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7)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是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運作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上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須能閱覽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營業額為人民幣14,310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19%。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淨額為人民幣940萬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錄得純利人民幣30萬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經營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計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67,730	21,421	143,089	120,058
銷售成本		(51,864)	(13,211)	(105,718)	(68,855)
毛利		15,866	8,210	37,371	51,203
其他經營收入		3,226	447	7,244	1,755
分銷成本		(5,544)	(5,418)	(16,175)	(12,785)
行政管理費用		(9,763)	(10,313)	(30,655)	(32,007)
經營溢利／(虧損)		3,785	(7,074)	(2,215)	8,166
財務成本		(1,960)	(3,210)	(6,648)	(7,8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1,825	(10,284)	(8,863)	288
所得稅開支	4	(463)	—	(566)	(1)
本期溢利／(虧損)淨額		1,362	(10,284)	(9,429)	287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62	(10,284)	(9,429)	287
股息	5	—	—	—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以人民幣仙計)	6	0.2	(1.6)	(1.5)	—

未經審計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1,362	(10,284)	(9,429)	28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				
收入／(虧損)總額	1,362	(10,284)	(9,429)	287

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外資股份有限公司，其海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基站天綫及相關產品的業務。

此未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一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編製。

本集團的賬冊及記錄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的貨幣。

2. 會計政策

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外界客戶銷售貨物已收及應收的金額(惟不包括增值稅)減退貨及折扣，以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下表顯示按收入性質劃分的營業額：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55,450	20,703	118,525	110,020
服務收入	12,280	718	24,564	10,038
	67,730	21,421	143,089	120,058

3. 營業額(續)

下表顯示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67,417	19,935	139,814	49,962
海外地區	313	1,486	3,275	70,096
	67,730	21,421	143,089	120,058

4.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國國家主席命令第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之實施規定。根據新稅法及實施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子公司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由33%下調至25%。

現時，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之若干子公司獲西安市科學技術局批准為位於西安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之高技術企業，須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此外，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即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及外商企業之所得稅法第8條可享有50%寬減，即7.5%。

該金額即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就若干子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所作出的企業所得稅撥備。子公司之所得稅開支按有關國家之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6.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純利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淨額分別人民幣1,362,000元及人民幣9,429,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淨額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純利：分別人民幣10,284,000元及人民幣287,000元)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647,058,824股(二零零八年：647,058,824股)計算。

鑑於兩段期間並無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7. 儲備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法定 公積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4,706	71,229	16,153	17,445	169,533
本期純利	—	—	—	287	287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64,706	71,229	16,153	17,732	169,82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4,706	71,229	16,153	(3,602)	148,486
本期純利	—	—	—	(9,429)	(9,429)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64,706	71,229	16,153	(13,031)	139,05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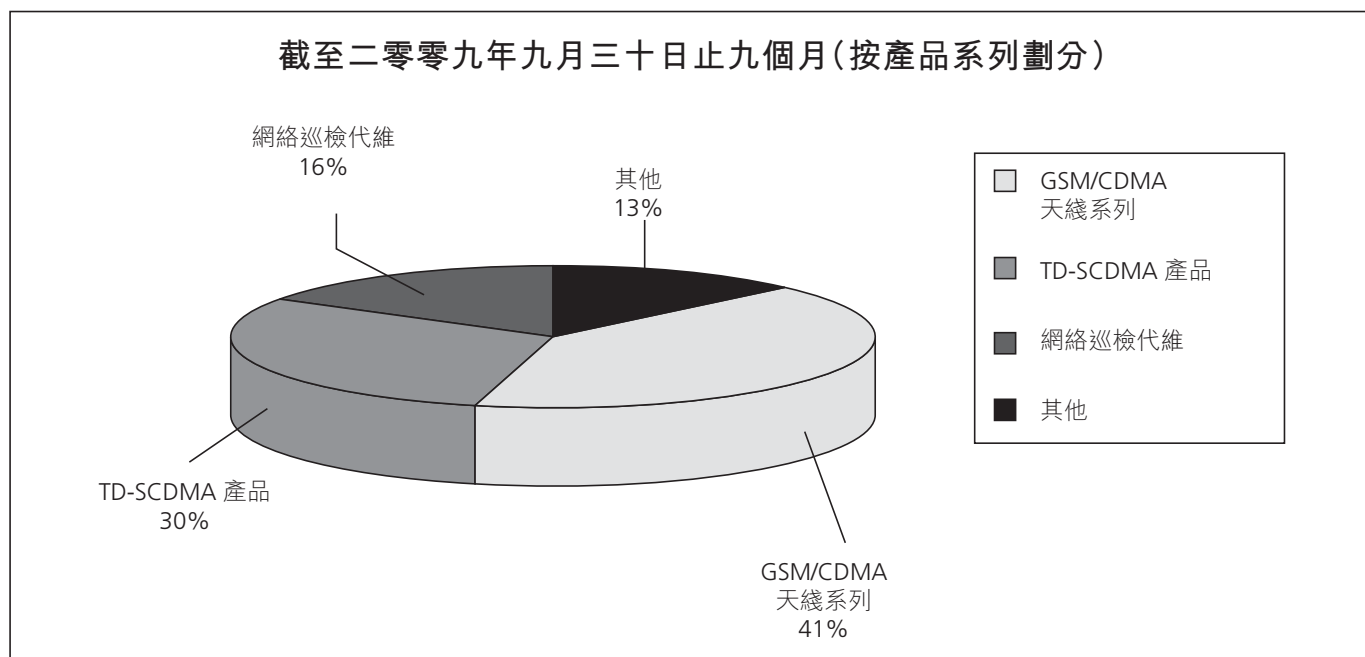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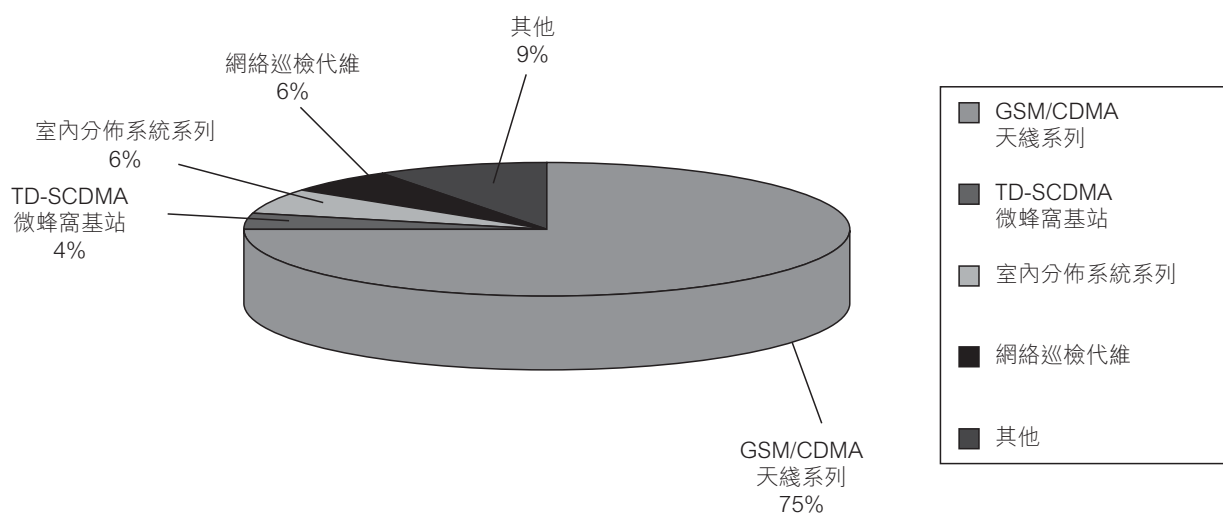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回顧期內」)錄得未經審計營業額人民幣14,310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未經審計營業額增加約19%。錄得增長的主要因為本集團的TD-SCDMA產品銷售收益上升。由於中國的3G網絡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開通，對本集團的TD-SCDMA產品需求大幅增長，而中國移動集團亦於回顧期內就加速發展其3G網絡大批採購TD-SCDMA產品。因此，有關產品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佔銷售收益總額30%，而同類產品於二零零八年同期僅佔銷售收益總額4%。期間，對中國移動集團的銷售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佔5%大幅增加至本年度同期本集團客戶總營業額的50%。

然而，本集團於中國3G市場的銷售收益增長為海外市場銷售收益顯著下跌所抵銷。全球經濟危機影響全球大部分國家。本集團於拓展印度市場方面受到嚴重影響。來自外銷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佔58%降至二零零九年同期的2%。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的銷售額分類圖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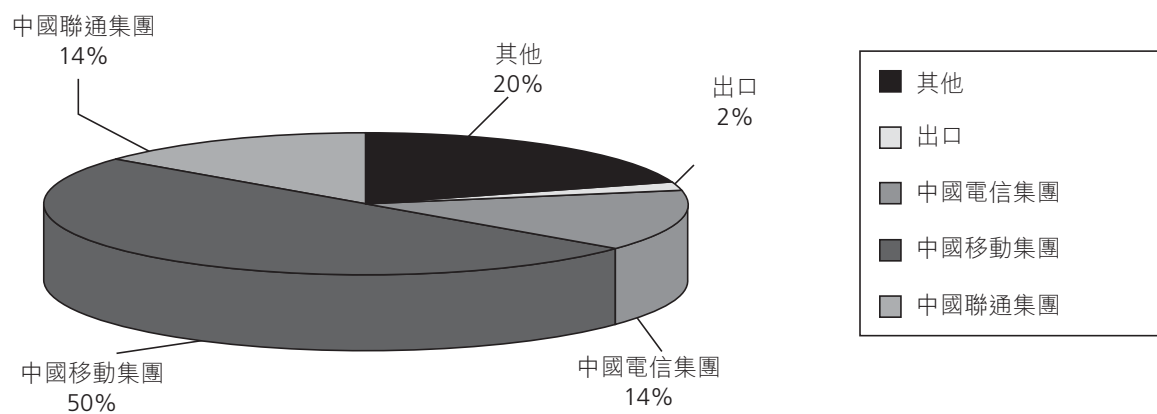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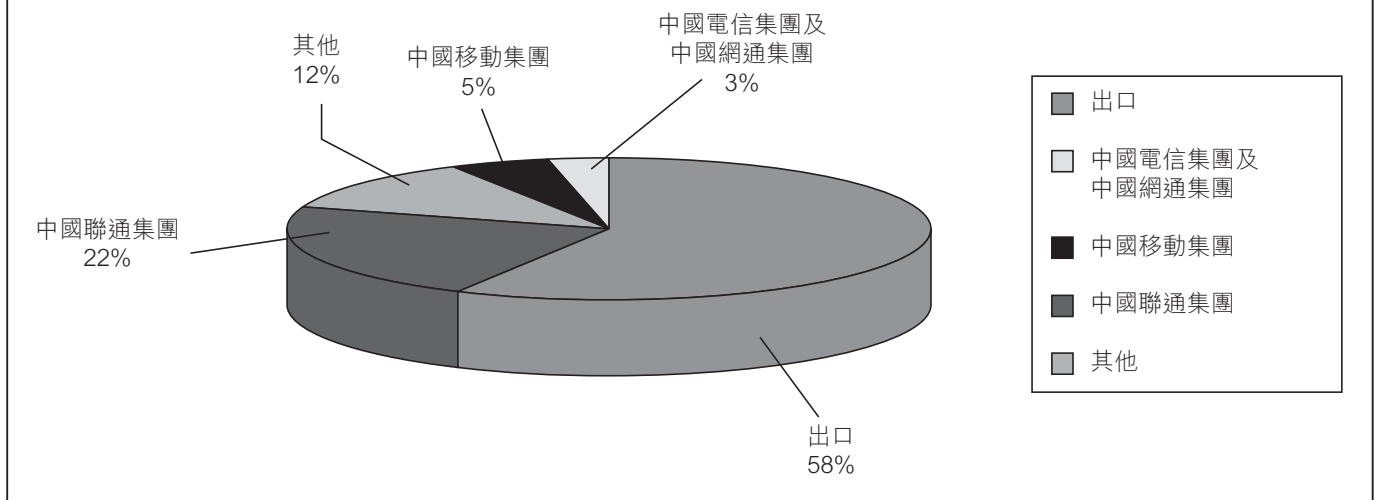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的營業額分類圖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圖例：

中國電信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分公司(合稱「中國電信集團」)

中國網通集團：中國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分公司(合稱「中國網通集團」)

中國聯通集團：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分公司(合稱「中國聯通集團」)

中國移動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分公司(合稱「中國移動集團」)

毛利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毛利達人民幣3,740萬元，毛利率為26.1%，與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毛利率42.6%相比下降16.5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毛利率較內銷高一倍的外銷的貢獻顯著下跌所致。上述跌幅部分被本年度九個月期間內毛利率較高的產品銷售增長所抵銷，該等產品包括內銷的高附加值電調天線及TD-SCDMA產品。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上升3.1倍或人民幣550萬元至人民幣720萬元。有關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政府資助增加所致。

經營成本及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銷成本達人民幣1,620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40萬元或26.5%。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產品的代理費及宣傳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管理費用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0萬元或4.2%至人民幣3,070萬元。行政管理費用減少主要是行政部門精簡人手令員工成本下降所致。

於回顧期內，財務成本為人民幣660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下降15.6%。財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內的平均年利率下跌4至5厘。

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虧損人民幣940萬元，去年同期未經審計純利則為人民幣30萬元。盈轉虧主要是由於外銷收益顯著減少導致毛利率下跌。

展望

中國3G市場於今年一月正式營運後迅速增長，預期電訊營運商將於未來幾年繼續投資興建3G網絡。本集團預期TD-SCDMA產品銷售可繼續為本集團未來收益作出穩定貢獻。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於中國現有2G網絡基站天線市場之份額，並預期高增值電調天線產品將可繼續為本集團之收益帶來一定貢獻。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研發新產品。其中兩款新產品正在研發的最後階段並預期在明年投入上海世博。本集團將利用技術優勢把握該市場業務發展之無限機遇，以及增加該業務對銷售收益之貢獻。

再者，印度的3G網絡發展將在短期內開展，而其網絡興建工程亦將在短期內進行全球招標。鑑於本集團具有於中國發展3G網絡的寶貴經驗及先進技術，更在過去幾年於印度建立了良好客戶網絡，相信本集團將把握印度市場之龐大商機。此外，本集團已開始發展南美

市場。鑑於該區經濟正處於增長期，本集團預期該區市場別具潛力及將提供良好機會拓展其海外市場。因此本集團將於全球經濟復甦之際，抓緊機會加強在南美國家的市場推廣及客戶發展。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監事(猶如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適用於董事的規定已應用於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內資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內資股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肖良勇教授	個人	行動一致人士 (附註1)	180,000,000	37.09%	27.81%
肖兵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附註1)	180,000,000	37.09%	27.81%
左宏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附註2)	75,064,706	15.47%	11.60%

附註1：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天安投資有限公司(「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權益。肖良勇教授乃肖兵先生的父親，並為與肖兵先生行動一致的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良勇教授及肖兵先生均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附註2：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市匯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匯泰」)持有，該公司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收購H股的權利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包括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H股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H股(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或收購H股的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A)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內資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內資股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天安投資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姚文俐女士	個人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西安開元控股 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20.60%	15.45%
深圳匯泰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064,706	15.47%	11.60%
張英華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5,064,706 (附註2)	15.47%	11.60%
西安國際信託 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國投」)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151,471	14.45%	10.84%
西安市財政局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上海証大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証大」)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文俐女士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匯泰持有，該公司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國投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持有西安國投超過三分之一表決權的西安市財政局及上海証大，均被視為於西安國投持有的同一批70,151,47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披露名下權益的其他人士

本公司內資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內資股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北京京泰投資 管理中心 (「京泰中心」)	公司	實益擁有人	54,077,941	11.14%	8.35%
京泰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5%

本公司H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Taicom Capital Ltd.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3,004,000 (附註2)	8.04%	2.00%
Carlson Fund Equity Asian Small Cap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0,520,000 (附註2)	6.50%	1.62%
宋穎女士	個人	實益擁有人	8,800,000 (附註2)	5.43%	1.35%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京泰中心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京泰中心超過三分之一表決權的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京泰中心持有的同一批54,077,94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本公司股東的詳情乃根據聯交所網站發布的資訊載列。本公司未接獲有關股東的任何通知及企業主要股東通知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董事、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界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雷華鋒先生及龔書喜教授，以及非執行董事李文琦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的編製方式已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需標準。此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無獲通知任何董事未有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買賣標準及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肖良勇教授

中國，西安，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良勇教授、肖兵先生及左宏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茂生先生、孫文國先生、李文琦先生、叢春水先生及林德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書喜教授、雷華鋒先生及強文郁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